

昆明市官渡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19 年至 2021 年资产、负债、损益以及其他财务收支情况审计结果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》的规定，昆明市官渡区审计局派出审计组，自 2022 年 9 月 19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0 日，对昆明市官渡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区国投公司”）2019 年度至 2021 年度资产、负债、损益以及其他财务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。现将审计结果公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被审计单位基本情况

1. 被审计单位基本情况

区国投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6 月，属官渡区国有控股企业，股东分别为昆明市官渡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、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、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，各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 98.21%、1.53%、0.26%；区国投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。2021 年末注册资本 15 393.26 万元。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对国有资产进行投资、经营、管理；对城市建设资金实施组织、运作；负责区内开发建设的投融资；负责引导和促进重大产业项目开发、建设的投融资；负责新兴产业的开发和投融资；负责投资开发形成的存量国有资产运作；负责地方政府交办的其他开发投融资职能；土地开发整理、市场开发及物业管理；房地产开发及经营；

建筑工程的设计与施工；工程项目代建；项目管理；招投标管理；市政公用设施及相关行业的投资开发建设经营；建筑材料的销售；汽车租赁；公车管理服务。公司坚持和完善双向进入、适度交叉任职的领导体制，符合条件的党支部领导班子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、监事会、经理层，保证党组织作用在决策层、执行层、监督层有效发挥。严格执行企业党组织按期换届制度。公司董事会由 3 名董事组成。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，总经理为董事会成员，均由出资人委派，另外 1 名董事为职工董事。公司设监事会，监事会成员不少于 5 人，其中区国资委委派 3 人，公司职工代表为 2 人。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。公司设总经理 1 名，副总经理 3 名，财务总监 1 名。公司建立总经理办公会议制度。总经理办公会会议议事规则由总经理组织制定，报董事会批准后实施。公司内部设置综合管理部、党群工作部、人力资源部、法务审计部、计划财务部等 14 个职能管理部门。公司下属 17 家子公司，其中全资子公司 6 家、控股公司 3 家、参股公司 8 家。

2. 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情况

区国投公司资产负债表反映，2019 年、2020 年、2021 年末，资产总计分别为 4 033 227.69 万元、2 137 142.92 万元、2 021 824.60 万元，2021 年比 2019 年减少 2 011 403.09 万元，年均减少 29.20%；2019 年、2020 年、2021 年末负债总计分别为 3 506 823.11 万元、1 432 385.09 万元、1 311 899.00 万元，

2021 年比 2019 年减少 2 194 924.11 万元，年均减少 38.84%；2019 年、2020 年、2021 年末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526 404.58 万元、704 757.82 万元、709 925.60 万元，2021 年比 2019 年增加 183 521.02 万元，年均增长 16.13%。

利润表反映 2019 年、2020 年、2021 年利润总额分别为 251.27 万元、7 767.26 万元、5 918.40 万元，2021 年比 2019 年增加 5 667.13 万元，年均增长 385.33%。

二、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

1. 租赁收入确认不准确
2. 对外借款逾期未收取罚息
3. 违规承担其他单位费用
4. 会议费报销超标准
5. 遗漏重要事项，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收取履约保证金
6. 招标程序不规范
7. 未按合同约定收回借出款项本金、利息及违约金
8. 未按合同约定返还投资款

三、审计处理和整改情况

针对以上审计查出的问题，官渡区审计局出具了审计报告，依法作出了处理，并针对问题提出了 6 条审计建议。对本次审计发现的问题，官渡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高度重视，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整改，严格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规定，对部分问题立行立改，同时强化会计

核算，对历史遗留问题全面梳理，积极消耗，对审计提出的建议，进行了采纳。审计整改情况已在相关网站进行了公告。